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ST 龙净

公告编号：2022-074

转债代码：110068

转债简称：龙净转债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在龙岩龙净环保工业园一号楼二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召开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会议由董事长林泓富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长林泓富先生、董事丘寿才先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联席董事长何媚女士因表决权委托于董事长林泓富先生，亦回避表决；其余 8 名董事均参与表决。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聘请的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顺利完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事项。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报审计公司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将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下午 14:30，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5 日